

2025年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卫生健康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编制和实施区域卫生健康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全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制定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负责区重大活动与重要会议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四）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五）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准入管理办法的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

范。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负责区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指导行业信访维稳工作。建设和谐医患关系。

（六）负责拟订并协调落实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推动中医药强区建设。

（七）组织实施国家及省、市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八）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工作。负责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指导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十一）负责卫生健康宣传、教育和健康促进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组织开展医疗卫生和健康服务交流合作。

（十二）负责拟订并协调落实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政策，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

（十三）根据法律法规规定，在职责范围内对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区卫生健康局应当牢固树立大卫生、大

健康理念，推动实施健康广州战略，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促健康、转模式、强基层、重保障为着力点，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到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一是更加注重预防为主和健康促进，加强预防控制重大疾病工作，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健全健康服务体系。二是更加注重工作重心下移和资源下沉，推进卫生健康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和生活困难群众倾斜。三是更加注重提高服务质量和水平，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四是改革完善医疗卫生行业综合监管制度，推行全过程监管，强化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监管。五是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大公立医院改革力度，推进管办分离，落实公立医院经营管理自主权，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

（十六）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发展改革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开展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完善生育政策，研究提出与生育相关的人口数量、素质、结构、分布方面的政策建议，促进生育政策和相关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参与制定人口发展规划，落实国家、省、市、区人口发展规划中的有关任务。区发展改革局负责组织监测和评估人口变动情况及趋势影响，建立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开展重大决策人口影响评估，完善重大人口政策咨询机制，拟订人口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研究提出人口与经济、社会、资源、环境协调可持续发展以及统筹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政策建议。

2. 与区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

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3. 与海关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传染病总体防治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工作。区卫生健康局与海关部门建立健全应对口岸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合作机制、传染病疫情和公共卫生事件通报交流机制、口岸输入性疫情通报和协作处理机制。

4. 与区市场监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工作，会同区市场监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制定、实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计划。区卫生健康局对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或者接到举报发现食品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应当立即组织进行检验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并及时向区市场监管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通报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结果，对得出不安全结论的食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市场监管局等部门在监督管理工作中发现需要进行食品安全风险评估的，应当及时向区卫生健康局提出建议。区市场监管局会同区卫生健康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等部门建立重大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相互通报机制和联合处置机制。

5. 与市医保局南沙区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市医保局南沙区分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优化医疗资

源配置，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一）党政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审批管理科）。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档案等机关日常工作及机关党务工作；承担督办、政务公开、依法行政、安全、信访、新闻宣传、编志、议案提案办理、绩效、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起草综合性文稿，负责重要事项的组织工作；负责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队伍建设、社会保障、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党群建设工作。负责本部门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负责办理本部门的行政审批、备案、公共服务等事项；受上级部门委托组织开展相关行政审批和备案工作的资料审核、现场检查等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信息报送等工作。承担行政复议、应诉工作；协调落实执法责任制，承担政府合同合法性审查和备案管理；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负责依法行政和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拟订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及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公立医疗卫生机构绩效评价。

（二）综合技术科。承担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预决算、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组织开展卫生总费用核算工作，协助核定医疗服务价格和规范收费行为；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的政府采购、招投标工作；负责对外合作项目投资测算方案编制；组织实施财务工作的绩效考核。负责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组织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编制和组织实施区

域卫生规划；负责规划与协调医疗卫生资源配置的具体工作，组织拟订乙类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规划；组织协调、督导所属事业单位及其他政府投资类医疗机构项目的基本建设工作；负责拟订卫生健康系统信息化发展规划，指导并推进卫生健康系统信息化体系建设和应用，负责卫生健康信息数据统计和分析工作。

（三）医政医管科（中医药管理科）。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工作；组织、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社会急救医疗网络、采供血机构管理以及行风建设等行业管理工作；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制度；拟订中医药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中医药业务；组织中医药科研、人才培养、学术交流工作；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拟订药物管理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监督管理医疗卫生机构药事管理工作；拟订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适宜技术推广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专科医师和全科医生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对外交流与合作；开展全区医疗机构评审评价；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组织实施医改工作的绩效考核。

（四）基层卫生与疾病预防控制科（卫生应急办公室）。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落实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医生相关管理；拟订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免疫

规划，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相关工作；承担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负责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依权限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公共卫生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工作的绩效考核。

（五）妇幼健康与家庭发展科。组织实施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生育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利益导向体系和特殊家庭扶助制度；承担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统筹指导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相关工作；组织拟订并协同落实应对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 and 医养结合工作，组织实施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承担区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组织实施妇幼卫生工作的绩效考核。

（六）爱国卫生管理科（职业健康科、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爱国卫生工作政策和规划，组织开展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和常态化管理，负责指导卫生村镇创建工作；组织实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协调和指导病媒生物防制工作；组织指导开

展控制吸烟工作；统筹协调健康城市、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承担职责范围内的环境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群众性爱国卫生运动，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日常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22个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广州市南沙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广州市南沙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监督所、广州市南沙区卫生事业发展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基建和装备技术中心、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广州市南沙区人民医院、广州市南沙区中医医院、广州市南沙区妇幼保健院、广州市南沙区公共卫生临床中心、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东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鱼窝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金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潭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灵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46,811.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144,807.69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44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1.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9,130.8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49.5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417.1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91,618.70	本年支出合计	291,618.7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91,618.70	支出总计	291,618.7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91,618.70	142,254.19	4,556.82	0.00	0.00	0.00	144,80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440.00	2,4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440.00	2,4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440.00	2,4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1.15	4,721.03	0.00	0.00	0.00	0.00	1,96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5.02	4,714.90	0.00	0.00	0.00	0.00	1,96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9	3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67	215.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2.40	3,069.08	0.00	0.00	0.00	0.00	1,30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0.47	1,393.66	0.00	0.00	0.00	0.00	656.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13	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13	6.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130.86	120,640.11	0.00	0.00	0.00	0.00	138,49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884.06	12,884.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183.28	1,18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53	61.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639.24	11,639.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73,326.76	34,836.01	0.00	0.00	0.00	0.00	138,490.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33,650.08	26,264.87	0.00	0.00	0.00	0.00	107,38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0,248.23	5,903.68	0.00	0.00	0.00	0.00	14,344.56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36.95	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19,389.00	2,628.01	0.00	0.00	0.00	0.00	16,760.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4,389.63	54,389.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9,282.32	49,282.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07.31	5,107.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303.17	12,303.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316.01	2,316.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396.70	396.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10.99	11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787.55	6,787.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7.29	317.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090.57	1,090.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73.56	673.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55.31	5,255.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36.41	436.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817.55	4,817.5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42.00	1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3.00	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9.00	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9	托育服务	829.94	82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829.94	82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49.57	392.75	4,5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75	39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75	392.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56.82	0.00	4,5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556.82	0.00	4,5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7.12	14,060.30	0.00	0.00	0.00	0.00	4,3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7.12	14,060.30	0.00	0.00	0.00	0.00	4,35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6.61	3,466.30	0.00	0.00	0.00	0.00	1,97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0.51	10,594.01	0.00	0.00	0.00	0.00	2,386.5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1,618.70	61,721.63	229,897.07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440.00	0.00	2,44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2,440.00	0.00	2,44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440.00	0.00	2,44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81.15	6,68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75.02	6,67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9	3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67	21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72.40	4,37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0.47	2,05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13	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13	6.1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130.86	36,623.36	222,507.5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884.06	1,276.75	11,607.31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1,183.28	1,183.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53	0.00	61.53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639.24	93.46	11,545.78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73,326.76	12,629.23	160,697.53	0.00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133,650.08	7,222.53	126,427.55	0.00	0.00	0.00	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20,248.23	3,134.08	17,114.15	0.00	0.00	0.00	0.00
2100205	精神病医院	36.95	0.00	36.9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206	妇幼保健院	19,389.00	2,272.62	17,116.38	0.00	0.00	0.00	0.00
2100208	其他专科医院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4,389.63	20,271.43	34,118.19	0.00	0.00	0.00	0.00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9,282.32	20,271.43	29,010.88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07.31	0.00	5,107.31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12,303.17	2,038.19	10,264.98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316.01	1,815.24	500.77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10.50	0.00	10.50	0.00	0.00	0.00	0.00
2100405	急救救治机构	396.70	126.82	269.89	0.00	0.00	0.00	0.00
2100406	采供血机构	600.00	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10.99	96.14	14.85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787.55	0.00	6,787.55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7.29	0.00	317.29	0.00	0.00	0.00	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090.57	0.00	1,090.57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73.56	0.00	673.56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55.31	407.76	4,847.55	0.00	0.00	0.00	0.00
2100716	计划生育机构	436.41	406.41	3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817.55	0.00	4,817.55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5	1.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142.00	0.00	142.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3.00	0.00	73.00	0.00	0.00	0.00	0.00
2101799	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9.00	0.00	69.00	0.00	0.00	0.00	0.00
21019	托育服务	829.94	0.00	829.94	0.00	0.00	0.00	0.00
2101999	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829.94	0.00	829.94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49.57	0.00	4,949.57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75	0.00	392.75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75	0.00	392.75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556.82	0.00	4,556.82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556.82	0.00	4,556.8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417.12	18,41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417.12	18,41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36.61	5,436.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0.51	12,980.5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2,254.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556.82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44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1.03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0,640.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49.57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060.3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46,811.01	本年支出合计	146,811.0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46,811.01	支出总计	146,811.0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42,254.19	51,628.33	90,625.86
[205]教育支出	2,440.00	0.00	2,440.00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2,440.00	0.00	2,440.00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440.00	0.00	2,44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1.03	4,721.03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14.90	4,714.9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6.49	36.49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15.67	215.67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69.08	3,069.0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3.66	1,393.66	0.00
[20808]抚恤	6.13	6.13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6.13	6.13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20,640.11	32,847.00	87,793.11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2,884.06	1,276.75	11,607.31
[2100101]行政运行	1,183.28	1,183.28	0.00
[21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53	0.00	61.53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639.24	93.46	11,545.78
[21002]公立医院	34,836.01	8,852.87	25,983.14
[2100201]综合医院	26,264.87	5,174.31	21,090.57
[2100202]中医（民族）医院	5,903.68	1,924.44	3,979.24
[2100205]精神病医院	36.95	0.00	36.95
[2100206]妇幼保健医院	2,628.01	1,754.12	873.89
[2100208]其他专科医院	2.50	0.00	2.50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54,389.63	20,271.43	34,118.19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301]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49,282.32	20,271.43	29,010.88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5,107.31	0.00	5,107.31
[21004]公共卫生	12,303.17	2,038.19	10,264.98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316.01	1,815.24	500.77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10.50	0.00	10.50
[2100405]急救机构	396.70	126.82	269.89
[2100406]采供血机构	600.00	0.00	600.00
[2100407]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110.99	96.14	14.85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6,787.55	0.00	6,787.55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17.29	0.00	317.29
[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1,090.57	0.00	1,090.57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673.56	0.00	673.56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5,255.31	407.76	4,847.55
[2100716]计划生育机构	436.41	406.41	30.00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4,817.55	0.00	4,817.55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35	1.35	0.00
[21017]中医药事务	142.00	0.00	142.00
[2101704]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73.00	0.00	73.00
[2101799]其他中医药事务支出	69.00	0.00	69.00
[21019]托育服务	829.94	0.00	829.94
[2101999]其他托育服务支出	829.94	0.00	829.94
[212]城乡社区支出	392.75	0.00	392.75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75	0.00	392.75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392.75	0.00	392.75
[221]住房保障支出	14,060.30	14,060.30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4,060.30	14,060.30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3,466.30	3,466.30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10,594.01	10,594.01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1,628.33
[301]工资福利支出	46,451.22
[30101]基本工资	8,813.37
[30102]津贴补贴	8,739.42
[30103]奖金	8,583.28
[30107]绩效工资	9,696.9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26.0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93.66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64.7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9.58
[30113]住房公积金	3,466.3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17.8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682.90
[30201]办公费	59.25
[30202]印刷费	7.00
[30204]手续费	5.10
[30206]电费	2.00
[30207]邮电费	17.45
[30209]物业管理费	1.20
[30211]差旅费	6.60
[30213]维修（护）费	16.50
[30214]租赁费	1.50
[30215]会议费	0.50
[30216]培训费	16.90
[30217]公务接待费	4.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8]专用材料费	4.00
[30226]劳务费	2.50
[30227]委托业务费	24.90
[30228]工会经费	706.32
[30229]福利费	1,411.6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3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5.99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2.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3.98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94.21
[30302]退休费	2,444.74
[30304]抚恤金	47.13
[30305]生活补助	1.00
[30309]奖励金	1.3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0,625.86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054.25
[30101]基本工资	5,491.08
[30102]津贴补贴	1,111.53
[30103]奖金	698.26
[30107]绩效工资	3,576.4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50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6.34
[30113]住房公积金	193.2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0,744.8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6,451.79
[30201]办公费	318.80
[30202]印刷费	205.82
[30204]手续费	10.30
[30205]水费	90.03
[30206]电费	586.44
[30207]邮电费	145.84
[30209]物业管理费	1,902.41
[30211]差旅费	69.83
[30213]维修（护）费	1,201.00
[30214]租赁费	2,924.72
[30215]会议费	1.00
[30216]培训费	196.73
[30217]公务接待费	0.30
[30218]专用材料费	15,491.99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6]劳务费	462.62
[30227]委托业务费	2,047.86
[30228]工会经费	155.71
[30229]福利费	386.3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89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74
[30240]税金及附加费用	4.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136.4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08.29
[30307]医疗费补助	39.8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68.49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551.40
[30905]基础设施建设	2.50
[30906]大型修缮	1,396.43
[309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401.36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751.11
[310]资本性支出	3,460.1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495.5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867.62
[31006]大型修缮	880.45
[31007]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82.59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133.9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496.97	3,210.15	286.82	0.00
“三公”经费	157.55	157.55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53.25	153.25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3.25	153.25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4.30	4.3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 556. 82	0. 00	4, 556. 8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 556. 82	0. 00	4, 556. 82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 556. 82	0. 00	4, 556. 82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4, 556. 82	0. 00	4, 556. 82

注：无。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1,721.63	51,628.33	51,628.33	0.00	0.00	0.00	10,093.3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1,269.72	1,269.72	1,269.7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37.55	1,037.55	1,037.5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89	125.89	125.8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28	106.28	106.2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762.24	2,762.24	2,762.2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477.20	2,477.20	2,477.2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13	274.13	274.1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1	10.91	10.91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202.84	202.84	202.8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6.56	186.56	186.5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0	16.10	16.1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0.18	0.1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中医医院	6,044.78	3,509.49	3,509.49	0.00	0.00	0.00	2,535.29
工资福利支出	5,537.93	3,112.64	3,112.64	0.00	0.00	0.00	2,425.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6.85	396.85	396.85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妇幼保健院	4,553.08	2,682.23	2,682.23	0.00	0.00	0.00	1,870.85
工资福利支出	4,118.55	2,357.43	2,357.43	0.00	0.00	0.00	1,761.1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68	76.68	76.6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85	248.12	248.12	0.00	0.00	0.00	109.73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130.14	2,130.14	2,130.1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020.70	2,020.70	2,020.7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19	101.19	101.1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5	8.25	8.25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04.95	1,304.95	1,304.95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28.26	1,228.26	1,228.2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5	60.85	60.8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84	15.84	15.84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金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694.10	2,694.10	2,694.1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521.81	2,521.81	2,521.8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74	163.74	163.7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55	8.55	8.55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5,999.51	5,999.51	5,999.5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5,331.22	5,331.22	5,331.2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47	278.47	278.4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9.83	389.83	389.83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潭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956.37	1,956.37	1,956.3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816.50	1,816.50	1,816.5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38	95.38	95.3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49	44.49	44.4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683.00	4,683.00	4,683.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023.71	4,023.71	4,023.71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6.51	416.51	416.51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2.78	242.78	242.78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东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911.08	4,911.08	4,911.08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383.10	4,383.10	4,383.1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98	247.98	247.98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00	280.00	28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831.72	1,831.72	1,831.7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737.35	1,737.35	1,737.3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37	94.37	94.37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医院	8,788.39	4,461.39	4,461.39	0.00	0.00	0.00	4,327.00
工资福利支出	8,349.63	4,022.63	4,022.63	0.00	0.00	0.00	4,327.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8.76	438.76	438.76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灵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442.64	2,442.64	2,442.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126.62	2,126.62	2,126.6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7.89	117.89	117.89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13	198.13	198.13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鱼窝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691.46	4,691.46	4,691.4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4,280.39	4,280.39	4,280.3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8.86	398.86	398.8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1	12.21	12.21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511.33	1,511.33	1,511.33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428.19	1,428.19	1,428.1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3.14	83.14	83.14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监督所	720.81	720.81	720.8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44.75	644.75	644.7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6	76.06	76.06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基建和装备技术中心	156.91	156.91	156.91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44.72	144.72	144.7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9	12.19	12.19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事业发展中心	162.39	162.39	162.3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49.77	149.77	149.7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2	12.62	12.62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2,904.18	1,544.02	1,544.02	0.00	0.00	0.00	1,360.17
工资福利支出	2,583.49	1,420.11	1,420.11	0.00	0.00	0.00	1,163.38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16	30.86	30.86	0.00	0.00	0.00	126.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3.53	93.05	93.05	0.00	0.00	0.00	70.48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29,897.07	95,182.68	90,625.86	4,556.82	0.00	0.00	134,714.38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健康局	28,715.18	28,715.18	24,158.36	4,556.82	0.00	0.00	0.00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后遗症诊治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申请财政资金，加强和规范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的鉴定和管理工作。
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一次性扶助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严格落实伤残家庭扶助制度，确保扶助经费按时足额发放至扶助对象，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新生儿疾病筛查补助经费	82.00	82.00	8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推进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进一步降低我区新生儿因先天性甲状腺功能低下、苯丙酮尿症、先天性肾上腺皮质增生症及听力障碍等出生缺陷导致的致残致障率，以及避免G6PD缺乏症导致的溶血症及其并发症的影响，增强出生缺陷综合防控能力，优化出生人口素质。
户籍人口免费生殖健康普查普治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保护妇女生殖健康，实现《南沙区女发展规划（2011-2020年）》，提高技术优质服务水平，提高妇女生殖健康水平的目标，准确掌握全区户籍人口妇科疾病的发病规律，有效防治妇科疾病，满足已婚育龄群众生殖健康服务需求，做到早发现，早治疗，降低发病率，提高治愈率，切实保障广大妇女健康，不断提高生活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爱国卫生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有效控制病媒生物的生长繁殖，有效控制病媒传染病的发生流行，改善生活、工作环境，切实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国家、省、市对我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考核达标，完成各项爱国卫生运动工作。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经费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人群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的认识，全面规范落实消除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免费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经费（染色体非整倍体、组织结构畸形）	235.00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普及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增强群众自我保健意识，自觉养成优生优育的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提高群众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普及应用产前筛查适宜技术，实现怀孕妇女24周前在自愿知情同意的情况下至少接受1次产前筛查；对高危孕妇要指导其及时到有产前诊断资质的医疗机构接受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对确诊的严重出生缺陷胎儿病例，及时给予医学指导和建议，减少严重出生缺陷儿出生。
区爱卫办控烟监督员队伍组建经费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大控烟监督和控烟巡查力度，以推进我区无烟环境建设；协助完成爱国卫生组织协调和日常业务工作，以确保我区爱国卫生工作正常运行，努力提高全民健康水平。
组建蚊媒应急控制专业队伍经费	382.75	382.75	382.75	0.00	0.00	0.00	0.00	通过组建成立专业蚊媒应急消杀队伍，进行日常蚊媒消杀和监测工作，严防南沙区登革热疫情。
大型活动医疗保障经费	25.50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切实做好区政府指令性医疗保障工作，充分调动参与保障单位及医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无偿献血经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南沙区内医院对符合条件的无偿献血者报销其本人及配偶、家属临床用血费用。
红十字会活动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进一步提升红十字会服务能力。宣传、贯彻和落实红十字会法、“三救”和“三献”。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社会申办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资助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社会申办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资助。补缴社会申办退休人员医疗保险资助经费交回市财政局社会保障基金账户。
城乡居民社会医疗保险扩面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办理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登记、信息录入、资料审核、缴费、发放就医凭证和咨询指导、购置参保登记专用设备及聘请专职人员工作，按时完成城乡居民医保参保工作。
中医药发展经费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进一步提升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大肠癌防控经费	2.96	2.96	2.96	0.00	0.00	0.00	0.00	提高大肠癌及其癌前病变早诊率和治疗率，降低大肠癌未来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区内医疗卫生机构大肠癌防治能力建设，提高居民大肠癌防控知识知晓率。
窝沟封闭项目补助经费	167.66	167.66	167.66	0.00	0.00	0.00	0.00	1) 定点医疗机构开展目标儿童口腔健康检查，目标儿童口腔检查率达95%以上，儿童六龄齿窝沟封闭适应证率在50%~75%范围。（2）定点医疗机构为符合适应证的儿童进行六龄齿窝沟封闭，经口腔检查应接受窝沟封闭儿童的窝沟封闭完成率达70%以上，3个月后复查率达95%以上，封闭剂保留率达85%以上，完好率达80%以上，窝沟封闭信息系统录入差错率低于3%。（3）目标儿童口腔卫生知识知晓率达85%以上，正确刷牙率达70%以上。《口腔健康处方》回执回收率达95%以上，家长同意窝沟封闭率达85%以上。
防控新冠肺炎工作经费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0.00	0.00	0.00	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各项部署要求，做好疫情防控的各项工作。
购置经费	14.60	14.60	14.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办公设备购置工作，保障机关正常办公，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
南沙区区域卫生信息化项目安全及等保服务经费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区域卫生信息化项目安全及等保测评服务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沙区域卫生信息平台运维服务经费	253.27	253.27	253.27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项目立项、项目设计、采购、招投标，保障南沙区区域卫生信息系统平稳运行，支撑医疗机构业务开展。
南沙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云租赁及数据处理服务经费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南沙区域卫生信息平台云租赁及数据处理服务。
南沙中心医院独立创评三甲配套改造工程经费	637.54	637.54	637.54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对南沙中心医院基本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为患者提供舒适的医疗环境，并为南沙中心医院创造三甲提供硬件设施条件。
卫生管理综合工作经费	212.00	212.00	212.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科研、护士节、卫生统计工作等工作顺利开展，有效助推南沙区医疗服务质量和医院管理水平提升，通过对全区妇幼卫生工作开展面上管理、技术指导，使全区各单位妇幼卫生工作有序进行，保障母婴安全。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51.55	151.55	151.55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编外人员薪酬待遇经费保障工作，稳定编外人员队伍。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18.00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受援单位开展“组团式”帮扶工作，协助受援单位开展包括支持学科建设、开展人才培养计划、引进医疗新技术等，使受援单位综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学科建设得到明显进步。
高层次人才奖励经费	402.00	402.00	40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引进高层次人才，进一步壮大我区医疗卫生服务队伍建设，提升全区医疗质量服务水平。
广州医科大学附属肿瘤医院（南沙院区）项目（卫健）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土地综合开发费及土壤环境调查费用。
区第一人民医院医技楼改建工程	67.50	67.50	67.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支付施工变更费用以及服务单位费用
南沙区中医医院住院部改造工程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支付施工变更费用以及服务单位费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沙区妇幼保健院门诊楼改造工程	77.50	77.50	77.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支付施工变更费用以及服务单位费用
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南沙医院统筹完善项目	350.10	350.10	350.1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推进项目开工建设，支付施工进度款和服务单位费用
南沙区榄核医院新建工程用地范围内高低压供电线路迁改项目	134.23	134.23	134.23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供电线路迁改。
广州市南沙区第二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卫健）	107.52	107.52	107.52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支付部分检测费用。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信息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计算机信息网络系统、集团电话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公共广播及背景音乐系统、多媒体数字智能会议及远程会诊系统、时钟系统、综合布线系统等。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弱电智能化）信息化建设项目	186.82	186.82	0.00	186.82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计算机网络系统、机房工程建设、集团电话系统、无线对讲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信息安全保障系统、病房探视系统、远程会诊系统、手术室可视对讲系统、病房视讯系统等。
龙穴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项目	39.44	39.44	39.44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医院信息系统、公共卫生业务信息系统、系统外部接口、医院信息系统与公共卫生业务信息系统融合、桌面安全防护产品、机房硬件及网络设备等
南沙区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310.08	310.08	310.0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公卫系统升级改造，财务管理系统上线，PACS系统升级改造。
南沙区卫生健康局南沙区医院智慧服务自助医院项目	293.84	293.84	293.84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自助服务终端软件系统、自助设备管理平台、区域医疗平台信息系统接口服务、一站式全功能自助服务终端设备等。
南沙区东涌医院智能化信息化建设项目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东涌医院新大楼信息化配套设施建设，助力医院业务的开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沙区属医院加固改造工程	202.38	202.38	202.3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针对现有建筑的结构布置不合理及抗震构造措施不足的问题，对现有建筑进行安全加固，为医护人员及患者提供安全的医疗环境。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项目（卫健）	228.48	228.48	228.4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支付高可靠供电费用。
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经费	3,207.60	3,207.60	3,207.6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广州市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办法，确保奖励经费按月足额发放至奖励对象，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经费	404.79	404.79	404.79	0.00	0.00	0.00	0.00	落实广州市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办法，确保奖励经费按月足额发放至奖励对象，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特别扶助	10.92	10.92	10.92	0.00	0.00	0.00	0.00	落实广州市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办法，确保奖励经费按月足额发放至奖励对象，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经费	368.24	368.24	368.24	0.00	0.00	0.00	0.00	落实广州市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办法，确保奖励经费按月足额发放至奖励对象，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农村计划生育节育奖励经费	540.00	540.00	54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广州市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办法，确保奖励经费按月足额发放至奖励对象，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本公卫-免费产前筛查和产前诊断经费（地贫防控部分）	56.00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普及出生缺陷综合防治知识，增强群众自我保健意识，自觉养成优生优育的健康行为和生活方式，提高群众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普及应用产前筛查适宜技术，实现怀孕妇女24周前在自愿知情同意的情况下至少接受1次产前筛查；对高危孕妇要指导其及时到有产前诊断资质的医疗机构接受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对确诊的严重出生缺陷胎儿病例，及时给予医学指导和建议，减少严重出生缺陷儿出生。
基本公卫-免费婚前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经费	320.00	320.00	32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加强婚前孕前三级保健和出生缺陷一级预防工作，不断提高服务可及性，促进服务均等化，更加有效地利用妇幼保健服务资源，扩大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的覆盖面，积极应对新的生育政策，有力有效推进地中海贫血等出生缺陷综合防治，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基本公卫-免费避孕节育技术服务经费	36.20	36.20	36.2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免费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使群众获得规范、适宜的避孕技术服务。
基本公卫-农村妇女“两癌”检查经费	139.16	139.16	139.16	0.00	0.00	0.00	0.00	2022-2024年全区完成约17000（12000）例35-64岁妇女“两癌”检查，提高妇女“两癌”的早诊率，降低“两癌”死亡率，提高广大妇女健康水平。
基本公卫-控烟宣传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大力开展控烟工作，控制和减少吸烟造成的危害，净化卫生环境，保障公众的身体健康，提高城市文明水平。
基本公卫-职业病防治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切实做好我市健康广州行动（2020-2030年）之职业健康保护行动，加强宣传普及职业病防治与健康知识技能的力度，为劳动者提供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落实职业病前期预防方针，将职业病防治关口前移，最大程度保护劳动者的职业健康及合法权益，深入推动职业健康保护行动，为健康广州作出积极贡献。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法律顾问费	17.60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聘请有资质的律师担任我局常年法律顾问，为行政决策、行政管理等方面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
人事管理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卫生系统人才招聘工作，不断提高医疗卫生队伍人数及服务水平。
财务监管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对卫生医疗机构进行财务监管及内部审计，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等，以提高各医疗卫生机构财务管理水平。
工程技术支持及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64.00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购买专业工程人员，提供技术支持，管理工程项目。
南沙区第六人民医院新建综合楼项目配套医疗设施项目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完成设备及信息化采购，推进结算工作。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医院新住院大楼建设工程	6.10	6.10	6.10	0.00	0.00	0.00	0.00	主体装饰装修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消防、人防工程、电梯、空调、给排水等）、室外环境工程等。
黄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增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竣工验收及开展结算工作。
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南沙院区(信息系统)信息化建设项目	50.00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利用信息化手段将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的先进医疗资源填补南沙区医疗服务体系的缺陷和不足，缩小区域发展差距，进一步完善南沙医疗服务体系，优化区域医疗资源配置。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8,494.83	8,494.83	8,494.83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保障医疗体制改革完成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费。
广州市南沙区第三人民医院变压器增容	7.75	7.75	7.75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项目的前期工作，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等。
南沙区榄核医院新建工程（卫健）	124.18	124.18	124.1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推进前期监测费用、服务结算款等。
南沙区第六人民医院新建综合楼项目	13.50	13.50	13.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消防、暖通系统调试，完成规划验收整改，推进联合验收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南沙区第三人民医院综合大楼扩建工程（卫健）	29.20	29.20	29.2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支付可研、测绘、招标代理、监理等服务费结算款。
广州市南沙区鱼窝头医院新建综合大楼（卫健）	67.27	67.27	67.27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支付监理、招标代理、工程检测与监测、施工图审查等服务费结算款。
南沙区2023年区域卫生信息平台升级改造项目	458.00	458.00	45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公共卫生业务信息系统、基层医疗机构管理信息系统、区域医院信息系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医疗电子票据管理平台等系统，供区属11家医院、9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同使用，满足医疗卫生业务的基础信息化需求。
南沙区第一人民医院提升改造工程	670.00	670.00	67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项目的可研编制开展前期工作，完善区属医疗机构的功能，提升医疗环境。
南沙区采供血工作经费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推进南沙区内采供血工作，进一步提升南沙区整体医疗救治能力，促进南沙卫生健康事业高质量发展。
南沙街道金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电增容工程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完成项目的可研编制开展前期工作，完善区属医疗机构的功能，提升医疗环境。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行业云租赁经费	522.00	522.00	52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保障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安全平稳运行、正常开展医疗业务
普惠性托育工作经费	829.94	829.94	829.94	0.00	0.00	0.00	0.00	扩大服务供给、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支持措施、加强监管服务为着力点，有效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推动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工作高质量发展。
基本公卫-优化生育政策服务	18.67	18.67	18.67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国计生协重要指示和《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精神，更好地落实计生协“六项重点任务”，促进婴幼儿健康成长，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特别是失独家庭服务保障，大力弘扬新型婚育文化，共同营造生育友好社会氛围，助力新时期人口高质量发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肝炎早诊早治行动项目	45.80	45.80	45.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做好对我区病毒性肝炎开展早防早治行动。
广州市南沙中心医院附楼（感染楼）	10.71	10.71	10.71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推进项目竣工备案工作。
建设项目综合用地费	4,270.00	4,270.00	0.00	4,27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合理建设开发综合用地费。
广州市南沙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676.53	676.53	676.53	0.00	0.00	0.00	0.00	
疫苗款	150.00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广州市卫计委《关于印发2017年市财政补助疾病控制项目和水痘聚集性疫情应急接种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一旦发生疫情情况，及时落实应急疫苗接种措施，防控疫情。
实验室运行经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我辖区内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食品风险、厕改、传染病等检测工作。定期完成监测区内生活饮用水（出厂水、末梢水、二次供水、农村分散式供水）的水质检测任务。为掌握我区公共卫生状况，进一步改善我区公共环境卫生以及预防登革热、禽流感、艾滋病、梅毒等传染病在我辖区内爆发流行提供科学有效的检测数据。
疾病防控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慢病相关基本公共卫生专责人员、全区死因和肿瘤监测医院和社区的专责人员、临床医生、大肠癌防控项目相关人员及健康指导员的业务培训；按要求完成升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创建工作要求的各项任务指标；按要求开展健康教育活动，创建健康生活氛围，提高居民健康知识知晓率和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开展人体生物监测工作；有效完成地方病的疫情处理、市里的监测任务，提高群众对疾病的防控意识，有效预防和控制地方病的流行，维护南沙区群众身体健康。
购置经费	23.40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报废更新采购办公设备，满足基本行政办公需要的办公设备需求，保障工作的正常运作，提高工作效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203.55	203.55	203.55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人员工资标准文件要求，做好编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提高编外人员工作积极性，协助疾控工作顺利开展
办公场所维护管理费	178.32	178.32	178.32	0.00	0.00	0.00	0.00	满足办公场所行政办公需要，办公室设施场所的管理及维修维护，保障疾控工作的正常运作。
基本公卫-健康素养促进经费	1.83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健康素养知识传播，健康场所建设等工作，推进南沙健康促进区工作，逐步提高全区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基本公卫-地方病防治经费	3.57	3.57	3.57	0.00	0.00	0.00	0.00	及时掌握南沙区地方病疫情情况及流行动态，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做出预警，做好碘盐监测工作，降低碘缺乏等地方病发生的概率。
基本公卫-人禽流感、SARS防控经费	0.35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及时发现人禽流感、不明原因肺炎病例，加强病例的追踪、排查和疫情处理；开展监测工作，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加强职业暴露人群的血清学监测。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工作经费）	25.51	25.51	25.51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基本公卫项目办公室各项职能。做好对全区基本公共卫生组织管理工作，开展培训、技术指导、督导检查、宣传、项目效果评价，全面完成国家、省、市安排的工作任务，推动我区基本公卫高质量发展。
慢性病防控工作经费（含创建慢病示范区项目）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基本公卫项目办公室各项职能。做好对全区基本公共卫生组织管理工作，开展培训、技术指导、督导检查、宣传、项目效果评价，全面完成国家、省、市安排的工作任务，推动我区基本公卫高质量发展。
广州市南沙区120急救医疗指挥中心	269.89	269.89	269.89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68.00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购置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本单位办公电脑及急救指挥调度系统等办公设备进行规范更新，以保障信息安全及指挥调度系统稳定运行。
急救指挥平台运行维护经费	32.60	32.60	32.6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急救工作业务经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区120急救指挥中心防控新冠肺炎工作经费	82.29	82.29	82.29	0.00	0.00	0.00	0.00	
120指挥中心办公场所经费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	106,085.43	15,264.53	15,264.53	0.00	0.00	0.00	90,820.90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前期开办费	5,252.03	5,252.03	5,252.03	0.00	0.00	0.00	0.00	为各项业务工作高效开展提供有力保障，促进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安全、平稳运行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运营补助经费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加快推进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运营各项工作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医疗业务支出	51,953.06	0.00	0.00	0.00	0.00	0.00	51,953.06	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加快推进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运营工作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32,585.04	0.00	0.00	0.00	0.00	0.00	32,585.04	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做好医院运营期相关工作，完成雇员薪酬等支付
“120”医疗急救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	12.50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达成高效、快捷、及时、安全的院前医疗急救服务目标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物业管理服务费	4,672.80	0.00	0.00	0.00	0.00	0.00	4,672.80	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做好医院运营期相关工作，完成物业管理费等支付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1,6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10.00	通过自有资金投入，做好医院运营期相关工作，完成办公设备购置工作
广州市南沙区中医医院	14,533.23	1,398.32	1,398.32	0.00	0.00	0.00	13,134.91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0”急救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经费	41.63	41.63	41.63	0.00	0.00	0.00	0.00	通过拨付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经费，进一步提升区内急救站科室建设水平，提高急救医护人员诊疗水平，促进区内13个急救站平稳运行，以保障区内社会民生急救的服务质量，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提高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急救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南沙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医务项目工作经费	1,040.00	1,040.00	1,040.00	0.00	0.00	0.00	0.00	区卫计局统筹全区医疗资源，派驻符合条件的专业医务人员到南沙区内各公办学校（含中小学、职中、幼儿园）担任校医工作。
南沙区中医药发展经费	108.00	108.00	10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进一步提升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1.56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建立帮扶协作关系，选派专业技术人员对受援单位开展“组团式”帮扶工作，协助受援单位开展包括支持学科建设、开展人才培养计划、引进医疗新技术等，初步建立援黔医疗卫生对口帮扶机制。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6.80	6.80	6.8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工作沟通，与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共同做好65岁及以上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免费体检工作，确保各项指标顺利完成。提供好承接区域产后访视、新生儿家庭访视、孕早期健康评估免费辅助检查健康管理服务。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在我区教育、卫生健康领域开展设备租赁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南府办函【2024】43号）文件精神,我院部分大型医疗设备已达到使用年限，完成我院部分已达使用年限大型医疗设备开展中医康复业务相关设备的更新。
南沙区大肠癌防控项目	0.33	0.33	0.33	0.00	0.00	0.00	0.00	提高大肠癌及其癌前病变早诊率和治疗率，降低大肠癌未来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区内医疗卫生机构大肠癌防治能力建设，提高居民大肠癌防控知识知晓率。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4,372.70	0.00	0.00	0.00	0.00	0.00	4,372.70	通过公立医院的事业收入，保证医院的正常运行，提高患者满意度、降低医疗事故率、提升医患信任度、持续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93.53	0.00	0.00	0.00	0.00	0.00	93.53	通过公立医院的事业收入，保证医院的正常运行，提高患者满意度、降低医疗事故率、提升医患信任度、持续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
物业管理服务费	390.09	0.00	0.00	0.00	0.00	0.00	390.09	通过公立医院的事业收入，保证医院的正常运行，提高患者满意度、降低医疗事故率、提升医患信任度、持续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
医疗业务支出	8,278.59	0.00	0.00	0.00	0.00	0.00	8,278.59	通过公立医院的事业收入，保证医院的正常运行，提高患者满意度、降低医疗事故率、提升医患信任度、持续提升中医医疗服务能力。
广州市南沙区妇幼保健院	17,859.01	1,616.52	1,616.52	0.00	0.00	0.00	16,242.49	
南沙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医务项目工作经费	940.00	940.00	9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为南沙区公办学校（含中小学、职中、幼儿园）配备校医，有效保障学生、幼儿的安全。
南沙区消除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人群对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的认识，全面规范落实消除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广州市南沙区免费产前筛查和诊断项目（区级管理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1、辖区各定点服务机构免费产前筛查和诊断项目从业人员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85%以上。 2、按要求完成辖区出生缺陷预防监测工作，定期收集各机构相关报表，信息报送及时率95%以上。 3、信息系统录入率95%以上。
基本公卫-免费药具管理工作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本项标旨在不断提高免费避孕药具的可及性和使用率，使群众获得适宜的避孕药具；不断增强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保护女性生殖健康和生育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产科建设-危重孕产妇救治能力提升计划工作经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总体目标：认真贯彻落实“以保健为中心、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实行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群体、面向基层和预防为主”的妇幼卫生工作方针，进一步织牢区域性危重孕产妇救治体系，形成以分色分类为特色的“三分”救治模式。
儿科建设-危重儿童救治能力提升计划工作经费	226.40	226.40	226.4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升我区危重儿童救治与管理水平，有效控制和降低婴儿死亡率、5岁以下儿童死亡率
“120”医疗急救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	35.61	35.61	35.61	0.00	0.00	0.00	0.00	通过拨付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经费，进一步提升区内急救站科室建设水平，提高急救医护人员诊疗水平，促进区内13个急救站平稳运行，以保障区内社会民生急救的服务质量，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提高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急救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区政府机关医务室专项补助经费	50.40	50.40	50.4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区财政投入，保障区政府机关医务室日常工作的顺利开展，提高出诊医生积极性，进一步为政府人员提供优质医疗服务。
妇幼卫生管理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妇幼保健机构的规范化管理，保障妇女儿童健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以群体保健工作为基础，面向基层，预防为主，为妇女提供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等公共卫生服务。
南沙区中医药发展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进一步提升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3.12	3.12	3.1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受援单位开展“组团式”帮扶工作，协助受援单位开展包括支持学科建设、开展人才培养计划、引进医疗新技术等，使受援单位综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学科建设得到明显进步。
南沙区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接种工作（南沙区妇幼保健院）项目补助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目标人群宫颈癌疾病防控意识，建立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协作机制，提升我区女性健康水平，预防宫颈癌发病和降低宫颈癌患病率，减少因罹患相关疾病导致的疾病负担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区妇幼保健院住院楼西北侧边坡治理工程	1.99	1.99	1.99	0.00	0.00	0.00	0.00	项目实施后有效防止山坡泥土流失及碎石崩塌滚落，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财产安全。
基本公卫-南沙区免费婚前孕前保健工作项目补助经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高质量”一站式婚育服务中心“，完善一站式、全流程服务，优化整合免费婚前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实行“二检合一”，有效降低出生缺陷发生风险，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25.00	125.00	125.00	0.00	0.00	0.00	0.00	区妇幼保健院、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合署办公，按照上级要求，保障相关人员福利待遇水平，完成相关辖区内妇幼卫生工作任务。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提升公共服务能力水平，形成共促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专用设备购置经费	22.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65	按计划完成项目论证、招标采购、安装验收、款项支付，更新完善基础医疗设备配置，提高手术治疗效果，提升干部保健的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医疗需求。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编外人员）	3,696.89	0.00	0.00	0.00	0.00	0.00	3,696.89	通过招聘不同层次的编外人员，满足诊疗的需要和医护比的要求，提高为患者服务的质量、医疗服务工作效率，提升医院的医疗服务水平。
物业管理服务费	2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0	物业管理项目的主要目标为医院的发展和建设、临床一线、患者和职工服务。加强对外包公司服务质量的监管和目标考核，调动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强化以医疗为主、为临床服务的意识，不断优化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从环境卫生、工程维修、医疗配送、绿化等各个方面为医院的发展创造良好的内部环境。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50.90	0.00	0.00	0.00	0.00	0.00	50.90	通过更换院区的陈旧及无法维修的办公设备，满足医疗业务的正常需要，提高来院医护、患者的满意度，提高后勤服务工作水平，结合临床提升全院医疗救治工作水平。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医疗业务支出	12,243.05	0.00	0.00	0.00	0.00	0.00	12,243.05	维持医院日常经营及可持续发展，促进医院人才及专科建设，提高医疗水平和患者满意度。
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386.28	1,386.28	1,386.28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31.65	31.65	31.6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及时更新、更换办公设备，改善工作环境，提高工作效率，使医护人员工作更加快捷、便民，提高部门整体管理水平。基本医疗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内容每年增加，服务要求也有所提高，为了提高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服务水平，服务群众，提高满意度，也是需要增购设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347.53	347.53	347.53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重点家庭医生签约经费	0.89	0.89	0.89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南沙区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重点人群提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保基金购买的医疗服务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个性化健康评估等服务。
一元钱看病经费	14.50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为万顷沙镇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中医药发展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1个广州市三级名中医工作室。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42.60	42.60	42.60	0.00	0.00	0.00	0.00	为了完善卫生站基层医疗体系，使区内群众能够真正享受到与城镇居民同样安全、优质、廉价的医疗卫生与公共卫生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1.55	1.55	1.55	0.00	0.00	0.00	0.00	通过社区重点人群筛查，提高大肠癌及其癌前病变早诊率和治疗率，降低大肠癌未来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区内医疗卫生机构大肠癌防治能力建设。通过防治知识宣传，提高居民大肠癌防控知识知晓率，加强自我防控和主动参与筛查意识。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80.03	80.03	80.03	0.00	0.00	0.00	0.00	完善医疗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的重要举措。社区卫生服务是城市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目标的基础环节。大力发展社区卫生服务，构建以社区卫生服务为基础、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医院和预防保健机构分工合理、协作密切的新型城市卫生服务体系，对于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优化城市卫生服务结构，方便群众就医，减轻费用负担，建立和谐医患关系。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需求，减轻群众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医疗正常运转。
万顷沙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搬迁改造项目	542.07	542.07	542.07	0.00	0.00	0.00	0.00	万顷沙镇安置区（一期）万源花园正门东侧的临街商铺（地址：广州市南沙区万源一街1号101-104房）目前暂处于空置状态，计划由土地开发中心将产权移交至我局，装修改造后作为中心业务用房长期使用。经区规自局核算，该处商铺登记面积1433.799平方米，按照《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评价指南(2023版)》，该处商铺可设置全科诊疗区、预防保健区、医技功能区、公共卫生科室及行政办公区(含会议室)，装修改造完成后可作为中心的业务用房并落实搬迁。可基本满足中心业务开展要求。项目完成后满足群众的基本医疗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设备租赁经费	107.94	107.94	107.94	0.00	0.00	0.00	0.00	鉴于我中心辖区人口结构变迁及居民健康需求的持续增长，为深化医疗服务品质与效率双重提升，并严格遵循《关于实施“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和社区医院建设三年行动的通知》（国卫办基层发〔2023〕22号）文件精神，拟租赁医疗设备一批，以进一步完善医疗设施体系，推动诊疗水平与服务品质的提升，满足社区居民日益增长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需求。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10.52	10.52	10.52	0.00	0.00	0.00	0.00	精准做好医疗卫生帮扶工作，不断提升对口帮扶地区医疗技术和医疗保障水平，助力乡村振兴。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28.93	828.93	828.93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270.08	270.08	270.0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一元钱看病经费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减轻居民医疗负担，引导基层居民就诊，努力保障居民健康营造良好生活环境，不断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卫生与健康需求
中医药发展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做好市名中医药专家学术思想传承工作，培育基层中医临床和科研人才，提高中医药学术水平，探索学习中医药术传承及推广应用的有效方法和创新模式，切实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全面推进我市中医药健康发展。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为完善了卫生站基层医疗体系，使区内群众能够真正享受到与城镇居民同样安全、优质、廉价的医疗卫生与公共卫生服务。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53.01	53.01	53.01	0.00	0.00	0.00	0.00	保障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可持续发展，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更好的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386.40	386.40	386.40	0.00	0.00	0.00	0.00	医疗体制改革完成后，村卫生站人员从该项目列支工资、社保等，提高辖区内日常医疗满意度
设备购置经费	7.40	7.40	7.40	0.00	0.00	0.00	0.00	科学合理的购买办公设备，使办公设备跟中心整体发展相适应，提高医疗单位的自身实力和医疗水平，群众满意度不断增加。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1.80	1.80	1.8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44.70	44.70	44.7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办公设备管理，提高设备的使用寿命，营造高效的办公环境；完善基层医疗机构基本设备配置规划，提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村卫生站的公共服务水平，增强诊疗能力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2.34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精准扶贫任务，满足贫困人口的基本医疗卫生需求，减轻贫困人口经济负担，使我省贫困人口享受到公平、可及、综合、连续、便捷、精准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道金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2,428.54	2,428.54	2,428.54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1,350.31	1,350.31	1,350.31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一元钱看病经费	8.60	8.60	8.6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6.51	6.51	6.51	0.00	0.00	0.00	0.00	一是积极配合街道办事处完成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家庭成员的签约工作。二是围绕“扩面、提质、增效”的总体要求，遵循需求导向、循序渐进、质量为先、赋能基层的基本原则，强化“六个拓展”、增加服务供给、注重签而有约、提升服务内涵、完善政策支撑，把提高签约居民获得感和调动家庭医生积极性作为中心任务，逐步扩大签约服务覆盖面，逐步建成以家庭医生为健康守门人的家庭医生制度。在现有服务水平基础上，全人群和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每年提升1-3个百分点，逐年提高满意度。到2025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激励和保障机制更加完善，家庭医生队伍得到壮大，签约服务内涵更加丰富。到2035年，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75%以上，基本实现家庭全覆盖，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力争达到95%，满意度达到90%左右。
中医药发展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实施，2024-2025年，每年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乡镇卫生院建设20个旗舰中医馆，带动并实现全市15%以上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卫生院中医馆达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中医馆服务能力提升建设标准(试行)》并完成服务内涵建设，推动全市中医馆服务设施设备更加完善，人员配备更加合理，管理更加规范，中医药服务能力有较大提升，较好地满足辖区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需求，全面促进我市基层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取得新成效。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38.00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辖区卫生站的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230.80	230.80	230.80	0.00	0.00	0.00	0.00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更好的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医疗卫生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420.00	420.00	420.00	0.00	0.00	0.00	0.00	中心主要通过广州药品集中采购平台、广州医用耗材采购交易平台和广东省第三方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线上药品和耗材采购。在为期12个月的项目中，每月根据临床使用情况制定采购计划，确保按需、按量、按质采购。从合法高资质的供应商中选择，确保药品和耗材的质量。采购计划需经主管领导审批，并遵循完善的采购制度以降低风险。中心利用电子交易平台优势，优化采购流程，提高采购效率与透明度。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322.00	322.00	32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印发《关于南沙区（村）卫生站在编人员工资待遇分配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穗南卫字[2014]31号），为加强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规范执业行为，提升服务能力，强化管理指导，更好地为广大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服务，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加强（村）卫生站服务规范化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规范我区各（村）卫生站编外人员工资待遇，进一步提高人员积极性。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35.22	35.22	35.2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印发了《公共场所自动体外除颤器配置指南（试行）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21〕602号）、优质服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标准（2022版）文件精神，为了提高我中心医疗服务水平申请租赁一批医疗设备。
设备购置经费	5.10	5.10	5.1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表》配置一批办公设备，营造高效的办公环境。
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203.61	9,203.61	9,203.61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286.24	286.24	286.24	0.00	0.00	0.00	0.00	1、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规范开展。 2、加大辖区的基本公卫宣传力度。利用多种途径广泛宣传社区卫生服务，统一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标识，让广大城乡居民更全面地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内涵，提高群众知晓率，鼓励群众积极参与。 3、以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推进基层机构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融合服务，优化常见多发慢性疾病的基层诊疗和健康管理流程。依托家庭医生团队，组建包括医生、护士、公共卫生人员等在内的基层高血压、糖尿病医防融合管理基本单元，以团队中的家庭医生为主导明确各成员在诊前、诊间、诊后的工作职责。
设备购置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新增和更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设备，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办公设备管理，提高设备的使用寿命，营造高效的办公环境，完善基层医疗机构的基本设备配置规划，提高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公共服务水平，增强诊疗能力，需要申报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设备购置经费。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1.97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南沙区重点人群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重点人群提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保基金购买的医疗服务项目、健康咨询服务、个性化健康评估等服务。
中医药发展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中医治未病文件传播、以治未病为切入点之一，不断提升城乡居民中医药健康素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的中医治未病服务需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17.40	17.40	17.40	0.00	0.00	0.00	0.00	提升村卫生站医护人员居民信任度，开展基本医疗，门诊人次较往年有增幅，全年无医疗事故发生。积极完成公卫工作，及疫情防控常态化各项工作。对常住人口、老年人、慢病病人建立档案或重新核实，对档案漏缺项进行补充。对慢病病人进行随访、为新婚妇女派发叶酸、参与村登革热的防控工作等。在中医事宜技术推广方面，开展神灯、推拿、刮痧等。积极开展家庭医生式服务签约工作，全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499.10	499.10	499.10	0.00	0.00	0.00	0.00	为加强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规范执业行为，提升服务能力，强化管理指导，更好地为广大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服务，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加强（村）卫生站服务规范化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规范我区各（村）卫生站编外人员工资待遇，进一步提高人员积极性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2,700.00	2,700.00	2,70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护基层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4,585.55	4,585.55	4,585.55	0.00	0.00	0.00	0.00	完善医疗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的重要举措。社区卫生服务是城市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人人享有初级卫生保健目标的基础环节。大力发展社区卫生服务，构建以社区卫生服务为基础、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医院和预防保健机构分工合理、协作密切的新型城市卫生服务体系，对于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优化城市卫生服务结构，方便群众就医，减轻费用负担，建立和谐医患关系。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按一针次21元补助经费，免费HPV疫苗根据2024年接种情况，预计2025年剂次约为434次，老年人免费肺炎剂次约为100次。根据穗公卫办（2024）19号关于印发《2024年广州市南沙区大肠癌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落实防控工作，初筛录入补助经费（10元/例），阳性者及复检随访管理（20元/例），精筛共需要经费约为23786元。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1.56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对受援单位开展“组团式”帮扶工作，协助受援单位开展包括支持学科建设、开展人才培养计划、引进医疗新技术等，使受援单位综合服务能力明显提升，学科建设得到明显进步。
龙穴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业务用房租金	426.00	426.00	426.00	0.00	0.00	0.00	0.00	1.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为辖区内群众提供便捷的门急诊服务，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2. 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继续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深入开展社区中医药健康教育和中医“治未病”服务体系建设。3.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规范开展。4. 加大辖区的基本公卫宣传力度。利用多种途径广泛宣传社区卫生服务，统一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标识，让广大城乡居民更全面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内涵，提高群众知晓率，鼓励群众积极参与。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174.11	174.11	174.11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医院业务发展需求，更新和新购置各临床科室的医疗设备，以满足临床服务需要更好地开展医疗服务，方便就诊群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龙穴社区.）	94.29	94.29	94.29	0.00	0.00	0.00	0.00	1、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规范开展。 2、加大辖区的基本公卫宣传力度。利用多种途径广泛宣传社区卫生服务，统一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标识，让广大城乡居民更全面地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内涵，提高群众知晓率，鼓励群众积极参与。 3、以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推进基层机构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融合服务，优化常见多发慢性疾病的基层诊疗和健康管理流程。依托家庭医生团队，组建包括医生、护士、公共卫生人员等在内的基层高血压、糖尿病医防融合管理基本单元，以团队中的家庭医生为主导明确各成员在诊前、诊间、诊后的工作职责。
龙穴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行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预计2025年日常运营经费为3000000元，该项目运行经费保障了龙穴社区的正常运行。
业务用房租金	6.88	6.88	6.88	0.00	0.00	0.00	0.00	1.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为辖区内群众提供便捷的门急诊服务，缓解“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2. 加强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继续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深入开展社区中医药健康教育和中医“治未病”服务体系建设。3. 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规范开展。4. 加大辖区的基本公卫宣传力度。利用多种途径广泛宣传社区卫生服务，统一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标识，让广大城乡居民更全面地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内涵，提高群众知晓率，鼓励群众积极参与。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潭洲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886.24	886.24	886.2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3.02	3.02	3.0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卫生计生委转发广东省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补助方案的通知》（穗民【2018】385号）和《南沙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沙区加快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实施方案〉》（穗南医改办〔【2020】13号）的文件精神，为推进落实我区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成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精准、健康扶贫。（一）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政策宣传到位率100%。（二）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全覆盖。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388.55	388.55	388.55	0.00	0.00	0.00	0.00	1、按照《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要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规范开展。2、加大辖区的基本公卫宣传力度。利用多种途径广泛宣传社区卫生服务，统一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宣传标识，让广大城乡居民更全面地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政策的内涵，提高群众知晓率，鼓励群众积极参与。3、以高血压、2型糖尿病等慢性病管理为重点，推进基层机构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融合服务，优化常见多发慢性疾病的基层诊疗和健康管理流程。依托家庭医生团队，组建包括医生、护士、公共卫生人员等在内的基层高血压、糖尿病医防融合管理基本单元，以团队中的家庭医生为主导明确各成员在诊前、诊间、诊后的工作职责。
一元钱看病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减轻行政村居民医疗费用负担,引导行政村居民在基层就诊,提高行政村居民在村卫生站的就诊率;努力为保障行政村居民健康营造良好环境,不断满足行政村居民日益增长的卫生与健康需求。
中医药发展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1、中医药发展与建设项目经费,基层中医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馆建设经费,中医药宣传及文化推广。2、建设1个广州市三级名中医工作室。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为完善了卫生站基层医疗体系，使区内群众能够真正享受到与城镇居民同样安全、优质、廉价的医疗卫生与公共卫生服务。提高卫生站的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建设，实现镇村一体化建设；卫生站的覆盖率≥90%。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257.60	257.60	257.60	0.00	0.00	0.00	0.00	按照“保基本、强基层、建机制”的改革思路，进一步优化基层卫生资源配置，加强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规范执业行为，提升服务能力，强化管理指导，更好地为广大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稳定南沙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站人员、提高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发展社区卫生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社区居民提供方便、快捷、连续、优质、经济、周到的医疗保健服务，努力实现社区居民“小病进社区，大病进医院”的愿望，解决老百姓看病年、看病贵的现象，让群众满意、与社区居民共创健康、和谐的生活方式。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43.90	43.90	43.9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设备购置经费	36.67	36.67	36.67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广州市南沙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穗南区财字[2023]1号）、《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能力评价指南（2023版）》设备达到使用年限需要更新和配置。根据我中心业务开展情况以及往年预算情况进行预算。本项目用于新增和更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基本设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2.50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1、开展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疫苗（简称HPV疫苗）免费接种项目； 2、通过实施免费流感疫苗接种项目,提高老年人自我保护意识以及疫苗接种意识,有效降低老年人流感等疫苗可防传染病的发病率，减少相应的疾病负担，减少社会投入,节约卫生资源； 3、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大肠癌防控项目补助标准及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卫疾控【2019】16号），《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2021广州市大肠癌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2021南沙区大肠癌防控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南卫字【2021】36号）开展大肠癌防控相关工作。
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740.35	4,740.35	4,740.35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631.75	631.75	631.7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重性精神疾病（严重将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2016年改为卫生计生监督协管）等基本公卫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一元钱看病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人民群众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及一元钱看病项目正常运转。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107.63	107.63	107.63	0.00	0.00	0.00	0.00	为完善了卫生站基层医疗体系，使区内群众能够真正享受到与城镇居民同样安全、优质、廉价的医疗卫生与公共卫生服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卫生站人员补助经费	901.60	901.60	901.6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疗卫生人员工资福利待遇的长效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稳步提高。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1,452.39	1,452.39	1,452.39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1,532.01	1,532.01	1,532.01	0.00	0.00	0.00	0.00	稳定南沙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站人员、提高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发展社区卫生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社区居民提供方便、快捷、连续、优质、经济、周到的医疗保健服务，努力实现社区居民“小病进社区，大病进医院”的愿望，解决老百姓看病年、看病贵”的现象，让群众满意、与社区居民共创健康、和谐的生活方式。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63.93	63.93	63.93	0.00	0.00	0.00	0.00	新增和更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办公设备管理，提高设备的使用寿命，营造高效的办公环境，完善基层医疗机构的医疗设备配置规划，提高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公共服务水平，增强诊疗能力。
设备购置经费	39.93	39.93	39.93	0.00	0.00	0.00	0.00	新增和更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设备，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办公设备管理，提高设备的使用寿命，营造高效的办公环境，完善基层医疗机构的医疗设备配置规划，提高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公共服务水平，增强诊疗能力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免费HPV疫苗接种项目，提高适龄女生自我保健和疫苗接种意识，降低南沙区女性宫颈癌发病率，保障女性健康。开展大肠癌筛查，居民健康提高。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4.10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落实我镇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成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精准、健康扶贫。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东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6,888.76	6,888.76	6,888.76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528.84	528.84	528.8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一元钱看病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减轻行政村居民医疗费用负担，引导行政村居民在基层就诊，提高行政村居民在村卫生站的就诊率，努力为保障行政村居民健康营造良好环境，不断满足行政村居民日益增长的卫生与健康需求。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61.00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为完善了卫生站基层医疗体系，使区内群众能够真正享受到与城镇居民同样安全、优质、廉价的医疗卫生与公共卫生服务。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1,800.00	1,800.00	1,80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3,181.28	3,181.28	3,181.28	0.00	0.00	0.00	0.00	稳定南沙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村卫生站人员、提高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发展社区卫生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为社区居民提供方便、快捷、连续、优质、经济、周到的医疗保健服务，努力实现社区居民“小病进社区，大病进医院”的愿望，解决老百姓看病年、看病贵”的现象，让群众满意、与社区居民共创健康、和谐的生活方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沙区东涌医院新住院大楼开办经费项目	537.68	537.68	537.68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项目主要是新住院大楼一楼放射科装修及负一楼发电机系统配置，目标一是2024年完成项目施工图纸设计、施工图审查、预算编制工作，11月送财政预算评审，10月底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项目招标计划，力争12月底完成项目施工单位招标工作，计划2月底完成竣工验收工作，并办理相关放射诊疗及辐射防护证件后投入使用。二是新住院大楼预计2025年底投入使用，计划完成各层普通病房医疗器具（床头柜、医药储存柜、医疗垃圾桶，医护办公区域办公用品等）采购。需要特殊装修区域（二楼超声心电图、检验科、五楼手术室、7楼NICU）由区建设中心按实开展。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1.56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援黔医疗卫生对口帮扶”是省委、省政府进一步深入实施健康扶贫工程、大力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满足群众健康需求的一项标志性、引领性工作。一是远程医疗协作。二是学科联盟建设。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225.65	225.65	225.65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及时更新、更换医疗设备，改善了工作环境，提高了工作效率，使医护人员工作更加快捷、便民，提高部门整体服务水平。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515.20	515.20	515.2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加强村医队伍建设，夯实基层卫生健康基础，促进全区基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更好的保障我区村卫生室工作正常开展，提升村卫生室运行能力，同时确保村卫生站人员的工资和社保及时、足额发放或缴纳，
设备购置经费	28.80	28.80	28.8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基层医疗机构办公设备管理，提高设备的使用寿命，营造高效的办公环境，完善基层医疗机构的基本设备配置规划，提高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公共服务水平，增强诊疗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1.25	1.25	1.25	0.00	0.00	0.00	0.00	推进落实我镇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儿童和事实无抚养儿童成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完善医疗服务体系，满足人民群众健康需求，方便群众就医，减轻费用负担，建立和谐医患关系。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有序开展疫苗接种服务工作，努力提高群众满意度。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913.02	913.02	913.02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508.12	508.12	508.12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落实黄阁镇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顺利实施，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工作深入开展，结合全科医生制度建设、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工作，不断改进和完善服务模式，积极采取签约服务的方式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以提高辖区人民健康水平为目标，扎实做好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设备购置经费	0.30	0.30	0.3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社区中心的基本运作，提高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
一元钱看病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不断完善“一元钱看病”工作机制，为行政村居民持续提供公平可及、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基本医疗服务。
中医药发展经费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提升项目预算资金发挥预期效果，完善中医设施，持续开展工作室建设、开展中医药继续教育及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为医疗机构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奠定物质化基础。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相关要求，改革城市卫生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农村卫生服务，逐步形成功能合理、方便群众的卫生服务网络，确保村卫生站运行良好。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289.80	289.80	289.8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印发《关于南沙区（村）卫生站在编人员工资待遇分配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穗南卫字[2014]31号），为加强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规范执业行为，提升服务能力，强化管理指导，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服务，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加强（村）卫生站服务规范化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规范我区各（村）卫生站编外人员工资待遇，进一步提高人员积极性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1.76	1.76	1.76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卫生计生委转发广东省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补助方案的通知》（穗民[2018]385号）和《南沙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沙区加快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实施方案〉》（穗南医改办〔2020〕13号）的文件精神，为推进落实我区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成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精准、健康扶贫。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44.34	44.34	44.34	0.00	0.00	0.00	0.00	构建以社区卫生服务为基础、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与医院和预防保健机构分工合理、协作密切的新型城市卫生服务体系，对于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优化城市卫生服务结构，方便群众就医，减轻费用负担，建立和谐医患关系。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落实健康广州战略要求，在全区开展65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肺炎疫苗免费接种。为提升目标人群宫颈癌疾病防控意识，建立完善“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适龄女生HPV疫苗免费接种协作机制，提高我区女性健康水平，预防宫颈癌发病和减低宫颈癌患病率，减少因罹患相关疾病导致的疾病负担。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12.31	12.31	12.31	0.00	0.00	0.00	0.00	1. 成本控制:降低租赁成本，确保租金与设施设备质量相匹配。 2. 条件提升:提高设施设备水平，提供更舒适、便利的设备使用环境，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 3. 满足需求:根据医疗业务的实际工作需求，租赁符合要求的设施设备，以便更好地满足医疗工作。
业务用房租金	6.40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对现办公大楼及下属分中心办公场所进行物业及相关服务管理，主要提供环境卫生、安全保卫、食堂服务管理等方面服务，为保证办公大楼及公共设施安全、有序、卫生、节能运行，有效改善办公环境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医院	13,542.07	1,019.07	1,019.07	0.00	0.00	0.00	12,523.00	
“120”医疗急救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	20.28	20.28	20.28	0.00	0.00	0.00	0.00	通过拨付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和考核奖励经费，进一步提升区内急救站科室建设水平，提高急救医护人员诊疗水平，促进区内13个急救站平稳运行，以保障区内社会民生急救的服务质量，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提高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急救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南沙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医务项目工作经费	540.00	540.00	54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为南沙区公办学校（含中小学、职中、幼儿园）配备校医，有效保障学生、幼儿的安全
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提高人群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的认识，全面规范落实消除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68.00	通过对设备的投入，加强旧设备的更新换代，加强学科建设、医技创新、人才培养、医学研究，不断提升医疗诊疗水平和质量，推进医院建设的创新发展，改善和提高南沙区医疗保健服务水平。
南沙区中医药发展经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进一步提升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南沙区大肠癌防控项目	7.17	7.17	7.17	0.00	0.00	0.00	0.00	提高大肠癌及其癌前病变早诊率和治疗率，降低大肠癌未来发病率和死亡率；提高区内医疗卫生机构大肠癌防治能力建设，提高居民大肠癌防控知识知晓率。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3.12	3.12	3.12	0.00	0.00	0.00	0.00	提高人群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的认识，全面规范落实消除母婴传播综合干预服务，减少相关疾病母婴传播，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和生活质量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433.00	433.00	43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拨付设备租赁经费，为医院进一步提升医疗水平，提高急救医护人员诊疗水平，推进医院建设的创新发展，改善和提高医疗保健服务水平。
医疗业务支出	9,818.34	0.00	0.00	0.00	0.00	0.00	9,818.34	维持医院日常经营及可持续发展，促进医院人才及专科建设，提高医疗水平和患者满意度。
专用设备购置经费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0.00	通过购置更换医疗设备等，提升医院医疗基础硬件水平，提高医疗效果和医疗服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的医疗需求。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2,43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436.66	通过招聘不同层次的编外人员，满足诊疗的需要和医护比的要求，提高为患者服务的质量、医疗服务工作效率，提升医院的医疗服务水平。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灵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7,069.44	7,069.44	7,069.4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439.86	439.86	439.86	0.00	0.00	0.00	0.00	用于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工作，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包括老年人健康管理支出、学龄前儿童健康管理体检、孕产妇产前免费检验。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经费	3,461.00	3,461.00	3,46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5年全年做好基本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工作，解决辖区群众就医需求，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维护基层医疗机构公益性。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2,500.00	2,500.00	2,50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5年全年做好基本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工作，解决辖区群众就医需求，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维护基层医疗机构公益性，用于2025年基本药物采购。
设备租赁经费	235.00	235.00	235.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5年全年做好基本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工作，解决辖区群众就医需求，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维护基层医疗机构公益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0.98	0.98	0.9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州市民政局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卫生计生委转发广东省贫困人口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补助方案的通知》（穗民〔2018〕385号）和《南沙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南沙区加快推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实施方案〉》（穗南医改办〔2020〕13号）、广州市卫生健康委等4部门《关于印发推进广州市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穗卫函〔2023〕1930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完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政策保障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的通知》（人社部发〔2018〕17号）、《南沙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绩效评价和激励机制指导意见（试行）》的文件精神，推进落实南沙区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成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精准、健康扶贫，稳步推进南沙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建立健全签约服务补偿与激励机制，完善家庭医生收入分配，充分调动医护人员积极性，建立和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制度。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4.10	4.10	4.10	0.00	0.00	0.00	0.00	1. 老年人免费肺炎接种剂次补助经费12600元：2024年大岗镇计划950剂次，安排600剂次，2025年拟计划600剂次，按服务费21元/剂次申请预算，共计12600元。 2. 适龄女生免费HPV疫苗接种剂次补助经费6300元：2024年灵山社卫辖区同意接种二价HPV疫苗145人，按照接种流程，需在2025年安排第二针145剂次疫苗。预计2025年同意接种二价HPV疫苗155人，需在2025年安排第一针155剂次疫苗。合计300剂次，按服务费21元/剂次申请预算，共计6300元。
一元钱看病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减轻村民医疗负担，引导基层居民就诊，在籍村民看病只需要花费一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疫情防控经费	90.57	90.57	90.5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研究区卫生健康系统建设项目推进工作的会议纪要（穗南府会纪〔2024〕24号）》，《灵山医院中高风险定点收治医院改造工程合同台账》，建立广州市南沙区灵山医院中高风险定点收治医院改造工程项目。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225.40	225.40	225.40	0.00	0.00	0.00	0.00	调动村卫生站医疗卫生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有效提高农村居民的健康水平，有力保障广大农村居民的健康权益。加快我区城市化进程，进一步整合我区医疗卫生资源、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本年我院一共14人，派驻7名医生，按标准16.1万/人/年补助发放，派驻7名护士16.1万/人/年补助发放。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27.00	27.00	27.00	0.00	0.00	0.00	0.00	维护村卫生站日常运行经费。含村卫生站保洁委托费、水电费、办公场所日常维修维护费、医疗废物处置费、办公用品、消防安全设备、场所物品等日常运行经费。
设备购置经费	82.53	82.53	82.53	0.00	0.00	0.00	0.00	用于2025年全年做好基本医疗服务公共卫生工作，解决辖区群众就医需求，进一步提高基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水平，维护基层医疗机构公益性。
广州市南沙区东涌镇鱼窝头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4,877.15	4,877.15	4,877.15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672.70	672.70	672.70	0.00	0.00	0.00	0.00	做好辖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证辖区群众能够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提升辖区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2,209.66	2,209.66	2,209.66	0.00	0.00	0.00	0.00	用于医疗机构日常运营支出，保证对外提供医疗服务，满足辖区群众就医需求。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1,367.05	1,367.05	1,367.05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经费----基本药物采购经费，用于全年基本药物采购支出，保证正常对外提供医疗服务。
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	1.56	1.56	1.56	0.00	0.00	0.00	0.00	运行经费---援黔医疗卫生帮扶经费，确保援黔医务人员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元钱看病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公共卫生费服务类---一元钱看病专项经费，确保村民享受一元钱看病待遇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预计2025年我单位承担hpv疫苗接种人数482人，按照每人接种2针剂，每针剂工作经费21元，一共预算安排482*2*21=20244元 2024年我单位大肠癌筛查任务数533人次，初筛阳性176人次，按照初筛录入补助10元/人次，阳性及复检随访20元/人次，工作经费10元/人次，一共预算安排533*10+533*10+176*20=14180元。2025年参照2024年发生数安排预算。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46.00	46.00	46.00	0.00	0.00	0.00	0.00	下属12个村卫生占配备24名医护人员，按照2万元/人/年安排专项经费2*24=48万元，保证村卫生站日常运营正常对外提供医疗服务。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386.40	386.40	386.4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穗南府〔2013〕19号文件补充方案的通知》（穗南府〔2014〕1号）《南沙区关于进一步整合医疗卫生资源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试行方案》（穗南府〔2013〕19号）穗南区长会纪〔2014〕20号（12月9日下午袁桂扬同志专题研究医疗卫生工作的会议纪要）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109.60	109.60	109.6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2025年医疗设备租赁费用，开展血液透析业务，满足辖区群众就医需求
设备购置经费	59.30	59.30	59.3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购置办公设备，提升办公环境，更好为辖区群众提供优质增服务，提升群众的就医感受。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1.89	1.89	1.89	0.00	0.00	0.00	0.00	做好辖区内重点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确保辖区内群众正常享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中医药发展经费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投入，进一步提升中医药综合服务能力，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促进中医药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	3,661.24	3,661.24	3,661.2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前期开办费	3,661.24	3,661.24	3,661.24	0.00	0.00	0.00	0.00	按照中央、广东省委和广州市委对南沙的发展定位和工作要求，探索粤港澳深度合作，加快推进承载门户枢纽的广州城市副中心建设，抢抓国家卫健委规划建设国家医学中心的重大机遇，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医疗高地，为南沙区和大湾区群众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与广东省中医院携手在南沙共建一所具有中医特色优势的国际化、现代化三级甲等医院。
广州市南沙区港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03.08	1,003.08	1,003.08	0.00	0.00	0.00	0.00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经费	76.61	76.61	76.61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正常运营，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更好的为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医疗卫生服务。
基层医疗机构医疗业务运行支出-基本药物采购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家庭医生签约工作经费	3.97	3.97	3.97	0.00	0.00	0.00	0.00	积极配合街道办事处完成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供养人员、孤儿、儿童福利机构供养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家庭成员的签约工作。到2025年，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激励和保障机制更加完善，家庭医生队伍得到壮大，签约服务内涵更加丰富。到2035年，签约服务覆盖率达到75%以上，基本实现家庭全覆盖，重点人群签约服务覆盖率力争达到95%，满意度达到90%左右。
一元钱看病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人民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用负担，促进医药卫生事业全面健康协调发展，维护健康公平，维持基本医疗单位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卫生专项工作经费	0.41	0.41	0.41	0.00	0.00	0.00	0.00	根据穗南卫字〔2023〕87号关于印发《2023年广州市南沙区大肠癌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通过对社区重点人群开展大肠癌，提高社区重点人群大肠癌及其癌前病变早诊率和治疗率，降低大肠癌未来发病率和死亡率。大力开展大肠癌防治知识宣传，提高居民大肠癌防治知识知晓率，加强自我防控和主动参与筛查意识，纠正居民认识误区，营造良好的社会支持环境。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23.00	23.00	23.00	0.00	0.00	0.00	0.00	筹建港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根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表》配置一批办公设备，营造高效的办公环境。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545.99	545.99	545.99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明确政府责任，对城乡居民健康问题实施干预措施，减少主要健康危险因素，有效预防和控制主要传染病及慢性病，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能力，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公共卫生服务。
村卫生站运行经费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辖区卫生站的医疗服务质量，维护农村医疗卫生机构的公益性质。
村卫生站人员经费	241.50	241.50	241.5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印发《关于南沙区（村）卫生站在编人员工资待遇分配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穗南卫字〔2014〕31号），为加强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规范执业行为，提升服务能力，强化管理指导，更好地为广大群众提供安全、有效、方便、实惠的基本医疗服务，不断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加强（村）卫生站服务规范化管理，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规范我区各（村）卫生站编外人员工资待遇，进一步提高人员积极性。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设备租赁经费	34.60	34.60	34.6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关于调整设置广州市南沙区万顷沙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13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批复》（穗南编〔2023〕44号）的文件精神，新成立一家港湾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照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建设标准，临时借用红岭分院办公，配置一批基本医疗设备。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监督所	73.23	73.23	73.23	0.00	0.00	0.00	0.00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61.53	61.53	61.53	0.00	0.00	0.00	0.00	协助做好行政辅助和后勤服务工作，保障相关工作正常运转，提高工作效率及质量。
监督执法综合经费	10.50	10.50	10.5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卫生监督执法、卫生监督抽检、普法宣传资料印刷等相关工作；监督执法案卷整理、归档；执法制服、执法鞋更新和购置，确保卫生监督工作的正常开展。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卫生监督协管）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卫生监督所通过完善卫生监督协管制度，规范工作流程，统筹做好辖区卫生计生监督协管工作，发挥指导、培训和参与考核作用，提高卫生监督协管员巡查、信息收集和报告等卫生监督协管服务水平。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基建和装备技术中心	16.97	16.97	16.97	0.00	0.00	0.00	0.00	
购置经费	16.97	16.97	16.97	0.00	0.00	0.00	0.00	通过采购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办公家具和基础软件，保障单位业务开展。预期量化效果：1.项目验收合格率100%；2.使用率100%；3.合同支付率100%。
广州市南沙区卫生事业发展中心	14.85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购置经费	14.85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新增单位，及时购置必需的办公设备，保障医疗卫生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相关事务性工作、区卫生健康系统职称评审、继续医学教育、医疗卫生质量控制等相关事务性工作、医疗卫生队伍建设有关调查研究、咨询服务等日常业务开展，不断提高卫生事业发展水平。
广州市南沙区公共卫生临床中心	4,224.05	2,230.97	2,230.97	0.00	0.00	0.00	1,993.08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南沙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医务项目工作经费	460.00	460.00	4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南沙区卫生健康局统筹全区医疗资源，派驻符合条件的专业医务人员到南沙区内各公办学校（含中小学、职中、幼儿园）担任校医工作。按20万元/人/年的标准，以政府补助的形式，补贴给派出校医的医院。通过财政投入，为南沙区公办学校（含中小学、职中、幼儿园）配备校医，有效保障学生、幼儿的安全
医疗设备租赁经费	19.61	19.61	19.61	0.00	0.00	0.00	0.00	采用医疗设备租赁的形式，财政补充医疗租赁费用的形式，让医疗机构使用所需的医疗设备，提高医疗技术水平，提高医疗保障水平，保障辖区内医疗卫生工作。
区公共临床中心精神科住院楼二至五楼修缮改造工程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临床中心精神科住院人数现在日均280人左右，承担南沙区精神康复救治以及安全维稳工作，精神科住院楼二至五楼电线老化安全隐患大，亟需进行线线路改造，住院环境条件差，急需翻新，电梯以及热水供应系统已无法正常使用，考虑使用需求，申请对精神科住院部二至五楼进行修缮改造。资金需求836.69万元，其中工程费用720.5万，设计等其他合理费用116.19万元。
南沙区精神分裂症患者长效针剂工作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南沙区精神科分裂症长效针治疗项目，减轻精神分裂症对社会的危害，促进精神科分裂症患者恢复社会功能，增加幸福感。
“120”医疗急救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	14.36	14.36	14.36	0.00	0.00	0.00	0.00	通过拨付运营补助、出车补贴及考核奖励经费，进一步提升区内急救站科室建设水平，提高急救医护人员诊疗水平，促进区内13个急救站平稳运行，以保障区内社会民生急救的服务质量，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提高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区域急救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戒毒药物（美沙酮）维持治疗点运行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实施戒毒药物（美沙酮）工作，减少吸毒人员对社会的危害，减少服用毒品的依从性，提高吸毒人员的身体健康，有效降低其他传染病的感染和传染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精神病防管治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十四五”精神病防治规划等文件精神，强化精神病患者发现报告、诊断治疗和随访服务等全环节管理，完善精神病区过渡病房设备设施，进一步推进我区精神病防治工作。早期发现并治疗精神病患者，降低其社会危害性，维护社会稳定；提高业务人员的专业素质和市民精神病核心知识知晓率等，最终达到有效控制我区精神疾病的目的。
结核病防管治经费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南沙区疑似患者筛查干预、诊断随访治疗等结核病防治全环节管理，进一步提高南沙区结核病防治工作，降低居发结核病发病率、提高治愈率，保障辖区内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构建和谐社区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0	依据《广州市市属行政单位常用公用设施配置标准》的通知（穗财资[2012]300号）并结合我院实际情况执行。通过广州市政府采购网与具备资质供应商购买设备，保障机关正常办公，提升工作效率。改善各科室设施陈旧、落后的现状，改善就医环境，更能够全面开展临床业务，最终使患者和医护满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本项目：1、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提出的各项性病防控措施，减少性病新发感染，降低性病病死率，减少对受性病影响人群的歧视，提高感染者和病人的生存质量。2、服务麻风病康复者，加强对特殊群体的组织关怀，提高休养人员幸福指数；对休养人员健康开展监测、防治措施，有效预防和控制病情，同时提升对麻风病的应急处理能力；慰问其他麻风村休养人员、工作人员，加强麻风村间联系，综合提高麻防业务能力。3、进一步满足广大患者用药等需求，进一步提高单位门诊就诊人数。同时一方面继续履行公益一类单位职能，另一方面继续提升单位医疗业务收入将卫生材料耗材费进行专项管理，加强耗材支出管理，提高检验业务准确率，提高医疗服务质量，促进康复区休养人员溃疡愈合，提高“院感”管理水平。4、推进单位安全改造，确保医患过渡安全保障；对医疗污物、污水进行专业化处理，履行环境保护职能，加强“院感”管理，达到《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的国家标准；通过开展后勤服务外包等，提高单位日常管理水平，提升麻风病区休养人员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5、购买医护鞋等日常用品，提高医护人员的单位归属感，调动工作积极性，防止人才流失；签订医疗保险，进一步加强医患纠纷的预防工作。
疾病防控专项经费（结核病防治）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南沙区结核病患者筛查、随访诊断和检查、开展学校入学新生检查，有效减少结核病传染、提高结核病的治疗率、及时发现率，保障南沙区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用设备购置经费	2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0	按计划完成设备采购、招标采购、安装验收、款项支付等流程，完善单位的医疗设备配置，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水平，满足辖区内就医群众的卫生服务、更新完善基础医疗设备配置，建设单位样本、科研实验平台。建设集医疗服务、人才培养、科研为一体的高水平综合单位，缓解病人检查等待时间长的问题，缩短平均住院天数，提高病床周转率、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医疗需求。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1,025.00	1,025.00	1,02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财政补助落实编外人员从事南沙区精卫、结防、戒毒药物维持治疗点、精神分裂长效针、皮肤性病、麻风病等公共卫生项目工作，满足公共卫生临床中心诊疗和医护比的需求，提高南沙区公共卫生质量，提高医疗服务水平
医疗业务支出	1,235.08	0.00	0.00	0.00	0.00	0.00	1,235.08	维持单位日常运营和可持续发展、促进单位人才和专科建设、提高医疗水平和患者满意度。
物业管理服务费	2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8.00	维持单位后勤保障工作的稳定和顺利开展、为单位发展和建设、临床一线、患者和职工服务、加强对外包公司服务质量的监控和目标考核、调动人员的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强化以医疗为主、为临床服务的意识，不断优化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从环境卫生、绿化、安保保障等各方面为单位发展创造良好的内部环境。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编外人员）	2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0	通过招聘不同层次编外人员，满足诊疗的需要和医护比的要求、提高患者服务质量和医疗服务工作效率，提升医院的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91,618.7万元，比上年减少50,512.13万元，下降14.8%，主要原因是：1. 根据上级文件，2024年2月开始区疾控中心疫苗款改变运行模式，不再由财政垫款采购疫苗，实行计划模式，先采购后结算支付。2. 两家引进医院的财政预算，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的信息化建设等政府统筹投资项目，因财政收支“紧平衡”态势加剧，适时进行财政预算总体核减；支出预算291,618.7万元，比上年减少50,512.13万元，下降14.8%，主要原因是：1. 根据上级文件，2024年2月开始区疾控中心疫苗款改变运行模式，不再由财政垫款采购疫苗，实行计划模式，先采购后结算支付。2. 两家引进医院的财政预算，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的信息化建设等政府统筹投资项目，因财政收支“紧平衡”态势加剧，适时进行财政预算压减。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7.55万元，比上年增加72.62万元，增长85.5%，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之后，各单位公务车进行整合，较上年相比，运行费用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53.2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3.25万元，比上年增加75.5万元。）比上年增加

75.5万元，增长97.1%，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之后，各单位公务用车进行整合，较上年相比，运行费用有所增加；公务接待费4.3万元，比上年减少2.88万元，下降40.1%，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等有关政策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496.97万元，比上年减少7,791.59万元，下降69%，主要原因是：按贯彻过紧日子的思想，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6,983.64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876.6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856.47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250.49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3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12,527.3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77,988.25平方米，车辆9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229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876.68万元，主要是办公家具、打印机、基础软件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独生子女父母计划生育奖励经费	3,207.60	落实广州市计划生育奖励和特别扶助办法，确保奖励经费按月足额发放至奖励对象，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基层医疗机构运行经费	8,494.83	通过财政投入，保障医疗体制改革完成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费。
建设项目综合用地费	4,270.00	通过财政投入，合理建设开发综合用地费。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前期开办费	5,252.03	通过财政投入,为各项业务工作高效开展提供有力保障，促进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安全、平稳运行。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运营补助经费	10,000.00	通过财政投入，加快推进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运营各项工作。
广东省中医院南沙医院前期开办费	3,661.24	按照中央、广东省委和广州市委对南沙的发展定位和工作要求，探索粤港澳深度合作，加快推进承载门户枢纽的广州城市副中心建设，抢抓国家卫健委规划建设国家医学中心的重大机遇，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医疗高地，为南沙区和大湾区群众提供优质的医疗服务，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政府与广东省中医院携手在南沙共建一所具有中医特色优势的国际化、现代化三级甲等医院。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